

#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1、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澜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6]7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16年1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

2、本次发行实行网下申购、网上发行、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为15.52元/股。

(2)投资者应当按照本次发行价格,2016年1月22日(T日,申购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市值申购方式申购,投资者在网上申购时无需支付申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判断申购资格,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为进行新股申购。

(3)投资者首次申请新股申购后,应依据2016年1月26日(T+2日)公告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15:00前,未向发行人账户缴纳足额申购款的,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同时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3、本次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新股投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申购:

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代码C38),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3.97倍(截止T-3日,即2015年1月19日)。本次发行价格15.52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22.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计算,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低于中证指数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请投资者切勿跟风。

2)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52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数为1,667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涉及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22,761.84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15.52万元,发行后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5,871.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3,110.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2,761.84万元,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并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降,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高澜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9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52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23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2.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代码C38),截止2016年1月19日(T-3日),中证指数有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3.97倍。

业属性质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1)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667万股,全部为发行人公开发行新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667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100%。

3)本次发行和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52元/股。

(4)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667万股,网上发行1,66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全部为发行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不涉及其持有的股份,即无老股转让情形。

5)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25,871.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3,110.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2,761.84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6年1月20日(T-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全文。

6)网上发行主要事项:

(1)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6年1月22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判断申购资格,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为进行新股申购。

(2)网上申购时间为: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6年1月2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其中,自然人根据《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实施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对投资者申购资格进行核查并书面确认。

(3)本次发行全部采用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及配售。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本次发行股票简称“高澜股份”,股票代码为300499。

(4)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66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全部为发行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股东不涉及其持有的股份,即无老股转让情形。

5)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25,871.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3,110.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2,761.84万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请查阅2016年1月20日(T-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招股说明书全文。

6)网上发行主要事项:

(1)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6年1月22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判断申购资格,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为进行新股申购。

(2)网上申购时间为: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6年1月2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其中,自然人根据《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实施办法)》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对投资者